

关于泰康福泰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（FOF）开展直销电子交易系统申购（含定期定额投资）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

为了答谢广大投资者对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的支持和厚爱，本公司决定自 2021 年 7 月 9 日起，对个人投资者通过本公司基金直销电子交易系统（含网上交易、泰康保手机客户端交易及“泰康资产微基金”微信公众号交易，下同）申购（含定期定额投资）泰康福泰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（FOF）（基金代码：011233，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开展费率优惠活动。

一、适用投资者

通过本公司基金直销电子交易系统申购（含定期定额投资）指定基金的个人投资者。

二、适用基金

泰康福泰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（FOF）（基金代码：011233）

三、优惠活动

1、投资者通过本公司基金直销电子交易系统，使用系统支持的银行卡选择“网银支付”方式申购本基金，享受各申请金额所对应的申购费率 4 折优惠，如优惠后费率低于 0.60%，则按照 0.60% 计算手续费；原申购费率不高于 0.60% 的，按原费率收取；

2、本基金参加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1 日发布的《关于直销电子交易平台开展汇款交易、赎回转认购业务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》中所述汇款交易方式申购费率优惠活动，通过本公司基金直销电子交易系统申购本基金，并使用银行汇款的方式（含个人网上银行转账方式）将申购资金汇入本公司指定直销银行专户，优惠申购费率为所申购基金的招募说明书中原申购费率的 10%（注：银行汇款手续费由投资者承担）。

3、如发生基金申购比例配售，则该笔申购委托适用最终确认金额

所对应的基础申购费率及实际折扣率；

4、上述优惠不适用于根据招募说明书收取固定申购费用的情形，即原申购费率为单笔固定金额收费的，仍按照原费率执行。

四、重要提示

1、本次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。

2、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（www.tkfunds.com.cn）或客户服务电话400-18-95522 咨询相关情况。

3、本公司有权对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进行调整并公告，具体事项以届时公告为准。

风险提示：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。投资有风险，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招募说明书》等法律文件，并选择适合自己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。

特此公告。

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2021 年 7 月 7 日